

## 特會信息

### 作主見證人

# 生命的重整

主耶穌還未回來，我們在地上仍要生活，延續主的見證。昔日古聖作見證實在艱難，今時代為主作見證同樣不容易——艱難不在於程度，乃在於形式。今個世代就像「磨難的日子」（弗六13），「磨」是有時間性的；儘管以前我們很剛強，但在職後因著各種的環境，為主奉獻的心志被慢慢磨掉，對主的心逐漸冷淡。現今世代滿了各樣的挑戰和撒但的試探、攻擊，叫我們不能專心仰望耶穌，結果難以為主作見證，但主仍要得著我們。

在這世代，有種種原因叫我們不能為主作見證，包括：第一，在主以外尋找代替品；雖然我們都知道以別的代表耶和華，愁苦就必加增（詩十六4），但仍舊以其他事物代替神。第二，向現實低頭；向現今文化、潮流妥協，以致無力抗拒。第三，追求感官刺激和魂的滿足；若我們追求地上的刺激感和滿足感，怎能作主的見證人？第四，怕受苦，怕受傷，怕挑戰，不想面對艱難；作見證人，必須受苦並面對艱難。昔日法老奴役以色列人，他們因工作量太多而覺得命苦，以致忘記自己是神的選民。同樣，如果我們埋怨自己命苦，就會忘記前面的標竿，失去該有的動力。第五，走捷徑，希望有立竿見影的效果；我們尋求神，卻沒有等候神；神未有回應，我們就行動了。使徒行傳一章指出：作見證人，必須經過禱告等候神。第六，對神的主觀經歷不足，缺乏屬靈內涵；我們不能安靜在神面前，失去與神獨處的經歷。第七，信仰與職場不能結合，甚至脫節。

## 所是重於所作

每個時代的挑戰都不同，見證的託付卻是一樣，神始終沒有放棄我們，仍要我們作見證人。見證的延續不單

單重在我們的言行，更重在我們這個人，正如以諾沒有人看為大的工作，沒有建方舟，沒有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但他與神同行三百年，生活中見證神。又如耶穌傳道前，他隱藏的生活已經得蒙神的喜悅，可見神看重我們的所是，多於我們所作。

「耶和華說：你們是我的見證，我所揀選的僕人。既是這樣，便可以知道，且信服我，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。在我以前沒有真神…所以耶和華說：你們是我的見證。我也是神。」（賽四十三10、12）以色列的存在為要見證耶和華是神，見證神的所是和所作，但他們失敗了，外面嘴唇尊敬神，裡面心卻遠離神（賽廿九13）。我們的光景又如何？

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（徒十三22），建殿前已蒙神喜納，這不是基於他的所作，乃是因著他的所是。雖然聖殿由兒子所羅門建造，但大衛首先被神充滿，心裡就顧到神的需要。簡言之，作主的見證人，不在於我們做了甚麼，而在於我們是否貼近神，不顧自己，單單顧念神。

## 重整價值觀

要延續主的見證，必須重整生命；在重整以先，必須拆毀生命中的攔阻（耶一10）。我們都有主作新生命，但也有許多舊造，若不除去，就不能作主的見證人。故此，聖靈要在我們身上作工，除去生命中的攔阻，叫我們有能力活出主的見證。我們的生命有兩大方面需要重整，就是價值觀和屬靈生活的重整。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

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(羅十二1-2)「效法」的原文是「模成」，世界不斷影響我們，要使我們成為世界的樣式，唯一的解決方法就是心意更新而變化。基督徒的一生都是在變化的過程中，價值觀一直轉移。價值觀的重整，包括以下五方面：

第一，優先次序，設下底線。要為在職生活設下底線：是否合乎神的公義？是否與聚會時間有衝突？以色列人為法老建造積貨城而覺得命苦，可見世界工作和要求是沒有休止的，況且職場的利益不是神的利益，我們不能為著法老的需要而忽視神的利益。若我們渴望擁有美好的前途而不惜天天埋首工作，賣身給職場，縱然來了聚會，卻帶著疲乏身軀，我們的底線便開始挪移，就如羅得把帳棚由約但平原挪移到所多瑪(創十三12)，結果便是停止聚會。

第二，得與失：失去地上的事物，卻得著屬靈的事物，這是值得的。即或我們受冤屈的苦楚，但良心對得住神，這是可喜愛的(彼前二19)。得與失是魂的爭戰，但轉向我們的大牧人耶穌基督就能經歷魂的救恩，如經上說：「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，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。」(彼前二25)

第三，看每一個挑戰或難處是得著主、見證主的機會。沒有難處，屬靈生命就原地踏步；靠著主經過艱難，就能更多得著主(賽三十20)。因著價值觀的改變，我們甚至能把患難看為榮耀(羅五3-5)。

第四，有受苦的心志，願意放下安舒。苦可能來自同事的不合作、工作上的壓力冤屈、上司的無理要求等，但我們不能被環境挑動情緒，倒要學習轉向主，靠著主的恩典控制情緒。保羅在亞西亞遭遇苦難，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這叫他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(林後一8-9)。同樣，我們要靠基督的忍耐面對一切壓力甚至冤屈，這原不是我，乃是基督(帖後三5)。

第五，捨棄才有得著。在重整價值觀的過程中，我們需要放下，特別是放下自己，叫我們能夠更多得著主。有些聖徒擁有某種才幹，但他們求別人的認同，要別人看見自己的能力，這就是求人的榮耀(約五44)。最難放下的就是自己，因為人都是欣賞自己，不想被小看，這是隱藏的危機，所以我們要向自己說「不」。

以上的重整，靠著自己是不能的，但裡面的新生命是能的。我們要操練這個生命，只有操練才能達至敬虔(提前四7-8)，敬虔就是像神。

## 重整屬靈生活

除了重整價值觀，還要重整屬靈生活。在尼希米記第六章，城牆已修畢，但尼希米記並未完結。外面的城牆雖已修復，但以色列人內在的屬靈生活同樣需要重建。尼希米記第八章至十三章題到五點屬靈生活的恢復：

第一，「他們清清楚楚的念神的律法書，講明意思，使百姓明白所念的…次日，眾民的族長、祭司，和利未人都聚集到文士以斯拉那裡，要留心聽律法上的話。」(尼八8、13)神要百姓留心聽律法，並要清楚明白。「我要在你的命令中自樂；這命令素來是我所愛的。」(詩一一九47)願我們恢復對神話語的鄭重，認識神的話是甘甜的，能帶領我們經過生命的一切難處。第二，我們每一天的生活都要爭取與神獨處的時間，並且開始於認罪、敬拜。保羅晚年的時候，因著更深的認識神，就認識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；尼希米一想起神的作為，就敬拜坐在寶座上的神。第三，我們要將最好的奉獻給神，包括我們的主權。基督徒的一生就是每天都把主權轉移給神。第四，寶貴團體的生活，在神的殿中供職。我們的見證是為著教會，成為團體的見證，如果與教會脫節，無論個人的見證多強，也不蒙神喜悅。第五，棄絕一切外邦人的惡事和世俗，過分別的生活。

我們不應計算自己為神做了多少事情，而是有否為神生活。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，沒有作過甚麼事，卻在神量給他的環境中見證神。生活中固然有挑戰，但神同樣賜下救恩，拯救我們脫離諸般的兇惡(提後四18)。我們能夠過這樣的生活，是因著愛主，他的笑容是我們的鼓舞，他的榮耀是我們的吸引，他的同在是我們每天的力量。司提反殉道的時候，看見天開了，耶穌站在神的右邊。耶穌原本是坐在寶座上，這時站起來迎接司提反，這成為司提反的力量，也成為我們的吸引。

## 總結

「建殿是用山中鑿成的石頭。建殿的時候，鎚子、斧子，和別樣鐵器的響聲都沒有聽見。」(王上六7)建殿的石頭被鑿得整整齊齊，石頭之間沒有一絲空隙。「石頭」就是我們，「山中」就是我們的職場，在此我們每一個在每一天的職場生活要被神拆毀和重整，成為聖殿來見證神。惟有鑿成的石頭，才能帶進聖殿真實的建造；我們的生命重整，乃為著教會的建造，帶進神的國。凡不能見證主的東西，都要被拆毀。讓我們都與聖靈配合，願意被神拆毀和建立，延續主的見證。

(在職特別聚會青年組第五堂信息摘錄)

# 查考聖經 進入真理

教會為有心追求聖經之在職青年聖徒，開設小組研經工作坊，讓聖徒藉此學會如何研讀及進入不同體裁的經卷。第七期課程共有七堂，於尖沙嘴聚會所舉行，已於四月底結束，內容為研讀尼希米記及瑪拉基書，有60多位弟兄姊妹參加。以下是部分聖徒的分享：

## 認識神旨

\* 透過工作坊，我學會使用工具書，了解尼希米記及瑪拉基書的寫作背景、內容和主旨。從前我不明白甚麼是鑰字、鑰節，如今讀聖經，很自然就會在每一章裡找出鑰字和鑰節。這幫助我更明白經文的內容，更認識神的旨意。查讀瑪拉基書，我看見人的本性和神的屬性。面對猶大的忘恩負義、欺哄、詭詐、貪婪、偽善、剛愎、驕傲、褻瀆，神一方面用嚴責、懲戒來管教他們；另一方面，神用慈愛和恩典來勸勉、鼓勵、吸引百姓回轉。這使我厭棄自己的舊生命，要更加愛神、敬畏神，願意在一切的事上認定神、倚靠神，並且體貼主的心腸，把福音傳給萬人。(真)

\* 查讀尼希米記，我認識使命和異象的重要。尼希米是個有使命和異象的人，所以身處書珊城，仍掛念遠方的耶路撒冷，並且付諸行動，回去重建城牆，恢復以色列人對神的敬拜生活。查讀瑪拉基書，我看見雖然以色列人忘記神、得罪神，但神沒有放棄他們，仍藉著先知呼召他們悔改轉向神。可見神的愛是不改變的，神的應許是永遠堅定的。在查經的過程中，我看見自己有許多不足之處，同時發現舊約並非想像中那樣枯燥無味。舊約的事例不會過時，而是我們今天的鑑戒，所以需要認真查考舊約，擴闊自己的思維。(玲)

## 信心榜樣

\* 尼希米作為王的酒政，地位顯赫，待遇優厚，實在羨煞旁人，但他從未忘記自己的真正身分——神的子民；雖在異地出生、成長和工作，卻一直心繫神見證的中心——耶路撒冷，給初在職的我留下美好榜樣。神託付尼希米的艱巨任務，可謂吃力不討好，但他沒有任何消極思想，反而積極領導，以身作則，激勵眾人的心，勇敢面對危機，與貴冑、官長形成強烈對比，見證在信

的人凡事都能！這題醒我：向困難低頭是於事無補的，惟有信靠神，與神同行，以神的心思面對逆境，才能帶進神施恩的手之幫助，讓神作成他的工。(銘)

\* 我是教師，又是少年服事，有時在教學和服事上感到戰兢、乏力，甚至想過逃避。感謝神將尼希米這位見證人擺在我面前，成為我的榜樣和激勵。尼希米常藉禱告倚靠神，又常記念神施恩的手之幫助，還有他的睿智、對神的認真、對神話語的堅持，令他能夠重建城牆，恢復百姓以神為中心的生活。在查經的過程中，我學懂不倚靠自己，要像尼希米那樣常常禱告和感恩。

參加工作坊之前，我經歷了幾個月的屬靈低潮。因著工作上的一些轉變，我開始對前途感到迷惘，質疑自己是否「揀錯學校入錯行」，甚至覺得人生充滿錯誤的選擇。感謝神每次查經都向我說話，有一次對我說：「...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。」(尼八10)看似簡單的一句話，卻解開了我心中的困惑。神的話題醒我：力量是從喜樂而來，喜樂是從耶和華而來。每早晨想起此話，力量就來，感謝主！(源)

## 同心建造

\* 這次研經的最大獲益，是能與眾聖徒一同追求認識神。看見弟兄姊妹的認真預備、對神話語的渴慕，雖然經過一週繁忙的工作，本已疲憊不堪，仍肯付代價來研經，我從他們身上得到莫大的鼓舞！此外，無論我在會前有多少準備，與弟兄姊妹一同查經時，總有新的亮光，並且發掘出一些自己看不見的問題和重點，所以我十分寶貴這種小組形式的讀經。

查讀尼希米記，最摸著我的是城牆的建造。城牆十分重要，因為能保護神的百姓不受敵人侵略，並把他們從不信的列國中分別出來，特特的歸給神。這城牆就好比今天基督徒的生活見證，當我們的行事為人與所蒙的恩相稱，就有力量抵擋撒但的攻擊，從世界裡分別出來事奉神。從尼希米記中，我們看見每當人願意起來建造，仇敵總是不甘心，必定興風作浪，不斷破壞、威脅，為要叫人的心消化、退縮。感謝神，從這卷書中我們也看見勝過敵人的最佳辦法，就是儆醒禱告，倚靠大而可畏的神，與同路人一手作工、一手拿兵器，同心奮勇地為神的見證爭戰！(軒)

# 作主見證人

## 經歷神恩

我是一名在職青年，感謝神的帶領和保守，讓我在工作上經歷他的恩典。大專畢業後，我寄出多封求職信，但一一石沉大海，全無面試機會。雖然家人沒有給我壓力，但隨著時間流逝，內心不禁焦急起來。後來獲一間教育出版社聘請為推銷員，可是不久便離職，因為這份工作要將不完美的產品說得十全十美，好吸引人購買，有違我的信仰。

失去工作的我，心情忐忑，幸而身邊有弟兄一同禱告，彼此勉勵。感謝神垂聽禱告，三個月後，我進入一間跨國公司工作。在往後的日子，雖然環球經濟不景氣，公司三番四次裁員，神都帶領我一一經過，不受影響。

## 勝過試探

當然，我在工作上並非一帆風順。回想初入職時，有一次未能於指定時間內提交檢查報告，上司不想因而受責，於是要求我在報告上匯報無問題。當時我不願意這樣做，並建議盡快補做有關的檢查，但被上司拒絕。情急之下，我禱告天上的神救我脫離這困境。接著奇妙的事情發生了：不久上司對我說不用提交報告，他會向老闆交代，並吩咐我以後須按時完成。感謝神聽了我的禱告，使我不用作假見證得罪主。這個經歷，讓我看見職場上實在有許多試探和陷阱，例如：只要說一句謊話，就可省卻不少工夫，又不會受上司責備。然而，我們當守著基督徒的身分，不可得罪主，要做好本分，活出美好的見證。

又有一次，我獨自出外公幹一週。吃過晚餐後，在返回賓館途中，突然有一些騎著電單車的女子與我搭訕。看見她們的衣著和舉動，我知道這是有關不道德的事情，於是立刻拒絕並離開她們，不讓自己陷入試探裡，以免撒但的詭計得逞。現在回想此事也感危險，因為稍一不慎，便鑄成大錯，既得罪主又絆倒人。求主保守弟兄們遠避這些試探，叫我們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中，能夠分別出來，為神站住。

## 以神為先

回想在學時期，我在神面前立定心志，學習以神為

先(God first)。因著這個立志，雖然在職後常常加班，工作忙碌，但每逢有查經班、追求或專題聚會，我均會分別時間參加，與弟兄姊妹一同追求、認識、實踐神的話。或許自己私人的時間因此減少，身體也覺疲倦，但能在聚會中碰見主，這是十分值得的！此外，每當看見許多同路人在追求上所花的工夫和努力，叫我深被激勵，要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著標竿直跑！

巴望這份心志仍不減退，也盼望更多在職兄弟彼此勉勵，為主花費，以基督為標竿，一生追求主，在職場上作主的見證人。(超)

## 更正啟事

由於印刷錯誤，上期家訊「近代雲彩的見證」一文漏印最後一句：「若我們認定了神的榮耀和信實，教會就有希望。願主得著我們。」特此更正。

## 暑期活動

暑假將至，教會為兒童和少年人預備了各項活動，幫助他們認識聖經、一同成長，請家長鼓勵子女參加。

月	日期	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7	14-17	初中成長營、高中特會						
	21-24	小五六福音營、中學生福音營						
	22-27	兒童暑期聖經班						
	29-2/8	少年暑期聖經班						

## 報告

### 職青佈道會——世界自由行

日期：六月廿九日(週六)晚上七時半  
地點：尖沙嘴聚會所

### 青年特會

日期：七月七至十日(主日至週三)  
地點：北潭涌渡假營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